

深圳市人民政府

深府函〔2023〕32号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3年 民生实事项目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深圳市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已经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以差额票决方式产生，现予印发。并就抓好民生实事落地落实、优化完善相关工作机制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推动落实机制

进一步发挥市重点投资项目总指挥部跨部门、全局性统一协调指挥作用，请总指挥部下设各专项指挥部将相关民生实事项目纳入本指挥部工作范畴，与重点投资项目一并研究推动、一体部署落实。各民生实事项目牵头单位要会同责任单位，按照“一项目一方案”要求，制定时间表、任务书、路线图，落实落细各项任务目标和工作措施，确保把实事办好、好事办实。

二、深化交流互动，完善长效沟通机制

各民生实事项目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各牵头单位要会同责任单位主动加强与市人大常委会各专业工

委的沟通汇报，及时报送所负责民生实事项目的半年和全年工作进展，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推动民生实事项目与群众需求精准对接，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对民生实事的认可程度。

三、强化责任落实，完善督查激励机制

各民生实事项目牵头单位要主动担当、牵头抓总，各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不缺位、不推诿，形成合力，确保民生实事项目顺利推进、高质量实施。对于市人大票决产生的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市政府将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和市人大满意度测评情况等进行绩效考核评价。

- 附件：1. 深圳市 2023 年民生实事项目
2. 深圳市 2023 年民生实事项目工作责任分解表



深圳市 2023 年民生实项目

一、优化医疗健康服务供给

新建扩建医院 3 家；新增病床 3200 张，培育全科医生 500 人以上、高层次中医药特色人才 150 人以上；新增社康机构 35 家。全市社区实现“一个医疗服务网格、一个门诊查询码、一个健康服务团队”医疗服务全覆盖，让市民获得更优社区健康服务。全市 60 家以上定点药店实现跨省异地参保人购药医保个人账户直接结算，并实现定点药店线上查询。为市民提供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参保人高额医疗费用年赔付额最高达到 300 万元。

二、加强安居宜居保障

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18.5 万套（间），供应分配 6.5 万套（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00 个以上，惠及居民约 6 万户，基本实现水电气等基础类改造应改尽改。全面完成燃气“瓶改管”；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40 万户，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100 公里。完成 500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创建 200 个优质饮用水达标小区，到 2024 年全面完成改造计划。制定出台水电气收费明码标价规范和标价样式，开展水电气收费检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规范收费行为。

三、完善社区养老服务

完成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 万户，为全市高龄独居老年人家庭提供探访关爱服务；为不少于 1 万名家庭照护者提供能力提升与精神支持培训，提升家庭照护服务质量。织密社区养老服务网络，老龄化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达 100%；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覆盖率达 50%以上，到 2025 年实现全覆盖。

四、加快基础教育增量提质

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幼儿园、中小学校，新增基础教育学位 20 万个，其中：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16 万个、公办高中学位 2 万个、幼儿园学位 2 万个。创建 10 所以上国内一流的特色高中。

五、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制修订“圳品”标准不少于 100 项，实施产品评价 250 个，开展“圳品”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供深食品质量。新认定深圳市菜篮子基地不少于 10 个，总数达 206 个，进一步保障菜篮子产品稳定供应和质量安全。在每个街道开展社区药品安全服务网建设；开展药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工作，确保应检尽检。

六、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

为全市常住适龄女性提供宫颈癌和乳腺癌“两癌”免费筛查服务。为全市 6—17 岁中小學生提供脊柱侧弯免费筛查服务，建设 10 个脊柱健康服务站；为全市 3—17 岁儿童、青少年提供近视免费筛查服务。为符合条件的 14 周岁以下女生免费接种国产双价 HPV 疫苗。在 220 所小学开展儿童营养教育，发放儿童营养教育工具包 8 万套；启动 10 所中学青春期营养教育试点，发放

青春期营养教育工具包 5000 套；开展营养健康教育示范教室创建，持续开展学生营养健康评估。儿童友好社区覆盖率达到 30% 以上，到 2025 年基本实现社区全覆盖；在每个街道组建 1 支包括律师、教师、心理咨询师等专业人员的家庭教育公益服务队伍，建立家庭教育服务支持体系。

七、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加快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在已实现全市每个街道普惠性托育机构全覆盖的基础上，全力推动各区、各街道完成年度托位建设任务，新增托位 1.6 万个。

八、优化市民出行体验

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85 条以上，其中主要用中小巴的接驳线路增加 20 条以上；完成公交简易站台、旧站台标准化改造 100 座以上；新建改建非机动车道 400 公里。治理交通拥堵节点 100 处以上，全市平均车速持续提升，拥堵指标继续优于同等交通规模城市。新增“宜停车”路边停车位 2500 个；增设便民停车路段 25 个，新增公共车位 1500 个。实现文化设施、公共场所停车位等“一键预约”全覆盖。新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5 万个。

九、促进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

新增就业 18 万人；举办 2023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双选会，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优质就业岗位。实施“圆梦计划”职工教育帮扶项目，资助 3000 名深圳职工接受专本科学历教育；面向深圳职工开展“公益性技能培训和评价”2 万人，其中“粤菜师傅”“广

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技能人才培养 5000 人，技能人才等级评价 5000 人，企业班组长培训 1 万人。

十、丰富市民文体生活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公益演出活动不少于 400 场，办好深圳大剧院艺术节、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文博会艺术节等品牌活动。新建都市型、楼宇型体育场地 180 个，新增体育场地面积 150 万平方米，继续扩大体育场馆“一键预约”范围，新增场馆资源 100 个以上。构建全周期、全人群的体育赛事活动体系，举办市民长跑日、全民健身日、“深圳杯”业余足球联赛等体育活动。新建改造公园 30 个、绿道 330 公里，新增碧道 100 公里。

附件 2

深圳市 2023 年民生实项目工作责任分解表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一、优化医疗健康服务供给 | | | | | | | | |
| 1 | 新建扩建医院 3 家；新增病床 3200 张，培育全科医生 500 人以上、高层次中医药特色人才 150 人以上；新增社康机构 35 家。 |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科教楼及住院楼完成底板施工，肿瘤医院二期第二住院楼地下主体结构完成 70%、后勤综合楼地下主体结构完成 80%，吉华医院 1#、4#、5#、6#楼主体结构基本完成，2#、3#、8#楼主体结构完成 50%。 |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科教楼地下室结构完成 80%、住院楼地下室结构完成 60%，肿瘤医院二期第二住院楼地下主体结构完成 100%、后勤综合楼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20%，吉华医院 1#、4#、5#、6#楼机电安装、幕墙开始施工。 |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科教楼主体结构完成 40%、住院楼主体结构完成 20%，肿瘤医院二期第二住院楼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30%、后勤综合楼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50%，吉华医院 1#、4#、5#、6#楼机电安装、幕墙完成 30%，2#、3#、8#楼主体结构基本完成。 |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科教楼主体结构完成 100%、住院楼主体结构完成 70%，肿瘤医院二期第二住院楼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60%、后勤综合楼地上主体结构完成 80%，开展二次结构施工，吉华医院 1#、4#、5#、6#楼机电安装、幕墙完成 60%，2#、3#、8#楼机电安装、幕墙完成 5%。 | 余钢 | 市建筑工务署 | 市建筑工务署、市卫生健康委 |
| | | 贯彻落实社康机构设置标准，督导统计全市公立医院新增病床工作，督促各区完善社康机构设置规划，制订实施鹏城岐黄工程鹏城杏林领军人才、优秀人才、骨干人才（中医、中药、护理）5 个中医药人才培养子项目年度工作计划。 | 继续督导统计全市公立医院新增病床工作，指导各区落实年度新增社康机构规划布局工作，按照鹏城岐黄工程实施方案开展各类人才的集中培训、外出游学、临证实践等工作。 | 继续督导统计全市公立医院新增病床工作，督导各区社康机构建设、全科医生招录等工作落实情况，组织专家对鹏城岐黄工程各中医药人才培养子项目的各个环节工作进展督促、检查、指导。 | 全市新增病床位 3200 张，全市新增社康机构 35 家、全科医生 500 人以上，组织开展鹏城岐黄工程各中医药人才培养子项目相关工作的年度绩效考核。 | | | |
| 2 | 全市社区实现“一个医疗服务网格、一个门诊查询码、一个健康服务团队”医疗服务全覆盖，让市民获得更优社区健康服务。 | 充分发挥社康机构与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的作用，两者深度协作，理清“医疗服务网格”内人员清单、年龄结构占比等情况；根据发热门诊（诊室）情况，及时更新门诊查询码。 | 完善“医疗服务网格”内容与架构；根据社区内情况，有针对性地调整网格内医疗服务内容，对不同需求人群提出个性化的健康管理方案。 | 协助社区党委培训健康管理团队人员，指导健康管理团队完成“医疗服务网格”健康科普等相关活动。 | 总结推进“医疗服务网格”中各区的亮点做法，推广全市。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3 | 全市 60 家以上定点药店实现跨省异地参保人购药医保个人账户直接结算，并实现定点药店线上查询。 | 依托国家医保信息平台，进行市级层面系统改造工作，明确开通跨省购药医保直接结算的定点药店范围。 | 选择部分规模较大、经营规范的定点药店进行系统改造和充分测试，实现 10 家以上定点药店可为跨省异地参保人购药提供医保个人账户直接结算服务。 | 逐步选择规模较大、经营规范的定点药店进行系统改造和充分测试，实现 30 家以上定点药店可为跨省异地参保人购药提供医保个人账户直接结算服务。 | 全市 60 家以上定点药店可为跨省异地参保人购药提供医保个人账户直接结算服务，并可线上查询定点药店名单，充分保障跨省异地参保人定点药店购药需求。 | 陈清 | 市医保局 | 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 |
| 4 | 为市民提供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参保人高额医疗费用年赔付额最高达到 300 万元。 | 开展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承保机构招标相关工作。 | 指导承保机构设计保险产品，协助承保机构开展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产品投保、宣传推广等工作。 | 承保机构履行保险责任，做好理赔服务、咨诉处理等工作。 | 承保机构履行保险责任，做好理赔服务、咨诉处理等工作。 | 陈清 | 市医保局 | 市医保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深圳银保监局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二、加强安居宜居保障 | | | | | | | | |
| 5 | 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18.5 万套（间），供应分配保障性住房 6.5 万套（间）。 | 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1 万套（间），供应分配保障性住房 0.35 万套（间）。 | 累计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3 万套（间），累计供应分配保障性住房 1.2 万套（间）。 | 全市累计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6 万套（间），累计供应分配保障性住房 2.2 万套（间）。 | 累计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18.5 万套（间），累计供应分配保障性住房 6.5 万套（间）。 | 余钢 | 市住房建设局 | 市住房建设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市人才安居集团 |
| 6 |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00 个以上，惠及居民约 6 万户，基本实现水电气等基础类改造应改尽改。 | 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26 个。 | 累计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52 个，累计完成投资约 1.7 亿元。 | 累计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78 个，累计完成投资约 4.3 亿元。 |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00 个以上。累计开工改造老旧小区不少于 100 个，惠及居民约 6 万户，累计完成投资约 6.9 亿元。 | 余钢 | 市住房建设局 | 市住房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市燃气集团、市水务集团、深圳供电局 |
| 7 | 全面完成燃气“瓶改管”；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40 万户，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100 公里。 | 宝安区、龙岗区、龙华区、坪山区、光明区、大鹏新区第一批“瓶改管”项目竣工验收及通气点火；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2 万户，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9 公里。 | 通报并督促各区推进“瓶改管”工作；累计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8 万户，累计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28 公里。 | 宝安区、龙岗区、龙华区、坪山区、光明区、大鹏新区第二批“瓶改管”项目竣工验收及通气点火；累计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16 万户，累计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56 公里。 | 全面完成燃气“瓶改管”；累计新增管道天然气用户 40 万户，累计新建市政中压燃气管网 100 公里。 | 余钢 | 市住房建设局 | 市住房建设局、市公安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市燃气集团 |
| 8 | 完成 500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创建 200 个优质饮用水达标小区，到 2024 年全面完成改造计划。 | 完成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前期准备工作。 | 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完成全年工程量 20%。 | 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完成全年工程量 50%。 | 完成 500 个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完成 200 个达标小区创建工作。 | 张华 | 市水务局 | 市水务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市水务集团 |
| 9 | 制定出台水电气收费明码标价规范和标价样式，开展水电气收费检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规范收费行为。 | 依职责处理市民关于住宅小区（楼宇）的供水供电供气收费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 结合我市住宅小区（楼宇）的行业特点、交易习惯、实际经营情况和国家明码标价有关规定，出台我市住宅小区（楼宇）水电气收费明码标价的具体规范和收费公示参考样式；依职责处理市民关于住宅小区（楼宇）的供水供电供气收费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 在全市不少于 100 个住宅小区（楼宇）推广水电气收费公示参考样式；依职责处理市民关于住宅小区（楼宇）的供水供电供气收费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 在全市住宅小区开展水电气收费专项检查，检查住宅小区（楼宇）不少于 100 家，重点查处不按规定明码标价和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违法行为；依职责处理市民关于住宅小区（楼宇）的供水供电供气收费投诉举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 余钢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建设局、市水务局、深圳供电局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三、完善社区养老服务 | | | | | | | | |
| 10 | 完成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万户，为全市高龄独居老年人家庭提供探访关爱服务；为不少于1万名家庭照护者提供能力提升与精神支持培训，提升家庭照护服务质量。 | 进一步完善《深圳市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按程序报审，指导各区（新区）摸底高龄独居老年人数量及服务需求，开展制度调研、设计；开展家庭护老者培训项目前期筹备，制定培训计划，开展课程、师资建设，形成培训方案。 | 指导各区（新区）做好资助对象情况摸排，开展供应商遴选，做好政策实施的准备工作，形成探访关爱工作制度征求意见稿，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印发家庭护老者培训通知，开展项目宣传、组织报名。 | 推动出台《深圳市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办法》，做好政策宣贯，指导各区（新区）开展适老化改造项目，推动出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工作制度，形成长效机制，为全市高龄独居老年人家庭开展探访关爱服务；累计完成不少于5000人次家庭护老者培训。 | 指导各区（新区）持续开展适老化改造项目，做好年度数据统计和总结工作，全年为1万户家庭开展适老化改造，为全市高龄独居老年人家庭开展探访关爱服务；累计完成不少于1万人次家庭护老者培训。 | 陈清 | 市民政局 |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11 | 织密社区养老服务网络，老龄化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达100%；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覆盖率达50%以上，到2025年实现全覆盖。 | 制定任务计划，明确各区（新区）街道长者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建设任务。 | 督促各区（新区）开展街道长者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选址工作。 | 老龄化社区集中的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70%，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覆盖率达到30%。 | 老龄化社区集中的街道实现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100%，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覆盖率达到50%。 | 陈清 | 市民政局 |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四、加快基础教育增量提质 | | | | | | | | |
| 12 | 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幼儿园、中小学校，新增基础教育学位20万个，其中：公办义务教育学位16万个、公办高中学位2万个、幼儿园学位2万个。 | 推进各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前期工作，开始工程施工。 | 推进各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基础及主体工程施工建设。 | 公办高中学校秋季开学全部投入使用，75%以上新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投入使用。秋季开学累计新增各类学位约13万个。 | 推进各新改扩建中小学和幼儿园基本建成，全年新增各类学位20万个。 | 郑红波 | 市教育局 | 市教育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
| 13 | 创建10所以上国内一流的普通高中。 | 印发《深圳市特色普通高中创建实施方案》，指导全市普通高中开展申报工作。 | 组织专家对申报学校进行初审，确定初步入围名单。 | 组织初步入围学校开展答辩，指导学校完善创建方案。 | 确定10所以上普通高中开展特色创建工作，指导学校有序进行创建实施。 | 郑红波 | 市教育局 | 市教育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五、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 | | | | | | | |
| 14 | 制修订“圳品”标准不少于100项，实施产品评价250个，开展“圳品”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供深食品质量。 | 开展“圳品”评价和监督检查计划编制。 | 制修订“圳品”标准不少于10项，实施60个产品评价，开展30个“圳品”监督检查。 | 累计制修订“圳品”标准不少于40项，累计实施150个产品评价，累计开展180个“圳品”监督检查。 | 全年累计制修订“圳品”标准不少于100项，累计实施250个产品评价，累计开展400个“圳品”的监督检查。 | 余钢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15 | 新认定深圳市菜篮子基地不少于10个，总数达206个，进一步保障菜篮子产品稳定供应和质量安全。 | 发布2023年深圳市菜篮子基地认定申报指南。 | 受理市菜篮子基地认定申报材料，组织开展专家评审。 | 对通过专家评审的基地开展现场核实工作。 | 审议市菜篮子基地初选名单，对经公示无异议的市菜篮子基地名单向社会公布。 | 余钢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市场监管局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16 | 在每个街道开展社区药品安全服务网建设；开展药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工作，确保应检尽检（完成抽检不少于1200批次）。 | 根据上级部门批复的预算、工作要求开展调研工作，细化社区药品安全服务网项目招标需求方案；完成药品评价性抽检不少于300批。 | 组织招标确认实施方，签订合同，开展15个街道社区居民用药调查、用药安全宣传和合理用药指导等线上+线下的药学服务；累计完成药品评价性抽检不少于600批。 | 累计完成50个街道社区居民用药调查、用药安全宣传和合理用药指导等线上+线下的药学服务，对实施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累计完成药品评价性抽检不少于900批。 | 累计完成74个街道社区居民用药调查、用药安全宣传和合理用药指导等线上+线下的药学服务，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审核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组织验收，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累计完成药品评价性抽检不少于1200批。 | 余钢 | 市市场监管局 | 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
| 六、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 | | | | | | | | |
| 17 | 为全市常住适龄女性提供宫颈癌和乳腺癌“两癌”免费筛查服务（其中，宫颈癌免费筛查不少于22万人，乳腺癌免费筛查不少于19万人）。 | 结合“三八”和“国际HPV知晓日”等传统宣传日开展“两癌”防治健康教育公益活动和适龄妇女宣传动员。 | 开展基层“两癌”防治能力培训。 | 开展全市“两癌”防治项目督导工作，整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 完成全市常住适龄女性“两癌”免费筛查任务，宫颈癌免费筛查不少于22万人，乳腺癌免费筛查不少于19万人，总结全年工作情况并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市妇联、各区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
| 18 | 为全市6—17岁中小学生提供脊柱侧弯免费筛查服务，建设10个脊柱健康服务站；为全市3—17岁儿童青少年提供近视免费筛查服务。 | 举办至少3场脊柱侧弯科普宣教活动，开展定点社康筛查能力培训工作；组织近视防控队伍培训。 | 完成脊柱筛查任务量的30%，开展脊柱侧弯防控技术指导、健康教育等干预措施，累计开展至少6场科普宣教活动，建设至少5个脊柱健康服务站；完成中小学、幼儿园近视筛查工作任务的20%，全面开展“爱眼护眼”健康科普宣教、社会动员等措施。 | 累计完成脊柱侧弯筛查任务量的50%，累计建设至少8家定点服务站点，持续开展脊柱侧弯防控技术指导、健康教育等干预措施，累计至少开展8场科普宣教活动；累计完成40%中小学、幼儿园近视筛查工作任务，推广深圳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项目可持续发展模式。 | 完成中小学脊柱侧弯全年筛查任务，完成科普宣教工作，完成10家定点服务站点建设，开展项目工作总结；完成中小学、幼儿园近视筛查工作任务。开展近视防控国内外经验交流、项目工作总结和效果评估等。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19 | 为符合条件的14周岁以下女生免费接种国产双价HPV疫苗。 | 筹备采购HPV疫苗。 | 落实HPV疫苗本市承担资金，签订采购合同。 | 加强HPV疫苗免费接种摸底调查和宣传引导。 | 在全市100%的辖区开展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工作。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妇联 |
| 20 | 在220所小学开展儿童营养教育，发放儿童营养教育工具包8万套；启动10所中学青春期营养教育试点，发放青春期营养教育工具包5000套；开展营养健康教育示范教室创建，持续开展学生营养健康评估。 | 制定营养健康学校建设工作手册，组织开展学生营养健康评估；开发青春期营养教育和肥胖学生自我管理工具包；举办学生餐从业人员营养健康技能培训班1期。 | 组织开展全市中小学校“5·20”中国学生营养日主题宣传活动；2个营养健康教育示范教室挂牌；至少完成5000名学生营养健康评估，超重肥胖学生实行分级诊疗，并获得营养运动健康指导；举办学生餐健康家委营养健康技能培训班1期。 | 开展暑期中小学生健康生活倡议行动，组织开展共建社区健康食物环境活动；举办学生肥胖干预技能培训班1期，开展校内肥胖学生营养运动指导；累计完成至少10000名学生营养健康评估。 | 启动220所学校儿童营养教育，发放8万套儿童营养教育工具包；启动10所中学青春期营养教育试点，发放5000套青春期营养教育工具包；撰写学生营养健康评估报告。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21 | 儿童友好社区覆盖率达到 30% 以上，到 2025 年基本实现社区全覆盖；在每个街道组建 1 支包括律师、教师、心理咨询师等专业人员的家庭教育公益服务队伍，建立家庭教育服务支持体系。 | 启动儿童友好社区建设行动计划，指导各区根据实际，选取辖区内条件较好或拟重点改造的 30% 社区作为建设点；编制儿童友好社区评价体系，完善建设目标和考核指标；启动实施阳光家长服务项目。 | 开展全市 10 个区社区调研，推动各区加大工作力度，围绕儿童社区活动空间、儿童服务、儿童参与等重点领域全面推进儿童友好社区建设；完成 1 套儿童友好社区评价体系；举办“好家成长计”家庭教育成长论坛及家庭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 | 开展儿童友好社区实地考察及评价工作，完成 200 个以上社区评估；各街道组建家庭教育公益服务队伍，依托社区家长学校、学校家长学校为家庭提供指导服务，创建一批家教家风实践基地。 | 指导各区巩固提升，确保儿童友好社区覆盖率达到 30%；组建首批家庭教育专家智库、名师工作室、家庭教育讲师团，培训 250 名一线从业人员，培育一支不少于 500 人的家长志愿者 KOP（Key Opinion Parent）队伍。 | 陈清 | 市妇联 | 市妇联、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七、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 | | | | | | | |
| 22 | 加快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在已实现全市每个街道普惠性托育机构全覆盖的基础上，全力推动各区、各街道完成年度托位建设任务，新增托位 1.6 万个。（其中，市卫生健康委牵头负责 9000 个，市教育局牵头负责 7000 个。） | 出台促进托育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将托位建设任务纳入“健康深圳建设”考核指标，分解各区建设任务压实各区责任。 | 印发开展住宅托育服务点、社区托育服务点建设指引。 | 通报各区上半年托位建设情况，持续跟踪、督导。 | 完成新增托位 9000 个的任务目标。 | 陈清 | 市卫生健康委 | 市卫生健康委、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 | 印发《关于 2023 年幼儿园 2—3 岁托班建设工作的通知》，结合各区幼儿园布局分解托位建设任务，明确各区幼儿园开设托班、新增托位数要求，压实各区责任。 | 指导各区开展政策宣传，在前期幼儿园托班试点经验的基础上，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积极开设托班，督促各区规范幼儿园 2—3 岁托班设立与管理，进一步做好幼儿园 2—3 岁托班建设工作。 | 持续跟进各区托育学位建设情况，通过调研等形式，了解各区幼儿园开设托班的优秀经验做法和存在问题等情况，继续加强指导。 | 指导各区（新区）持续新增托育学位，做好年度数据统计和总结工作，完成新增托位 7000 个的任务目标。 | 郑红波 | 市教育局 | 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八、优化市民出行体验 | | | | | | | | |
| 23 | 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85 条以上，其中主要用中小巴的接驳线路增加 20 条以上；完成公交简易站台、旧站台标准化改造 100 座以上；新建改建非机动车道 400 公里。 | 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10 条；制定《2023 年度公交“四站工程”工作方案》；研究制订非机动车道年度建设计划。 | 累计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30 条；标准化改造公交简易站台、旧站台 30 座以上；组织开展非机动车道建设前期工作。 | 累计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50 条；累计标准化改造公交简易站台、旧站台 60 座以上；继续开展非机动车道建设前期工作。 | 累计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85 条；累计标准化改造公交简易站台、旧站台 100 座以上；完成 400 公里非机动车道建设。 | 余钢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交通运输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24 | 治理交通拥堵节点 100 处以上，全市平均车速持续提升，拥堵指标继续优于同等交通规模城市。 | 开展交通堵点前期调研，结合交通管理实际和警情数据，排查存在常态化拥堵的节点，组织各辖区交警大队综合运用交通组织调整、设施完善、秩序管理等措施，拟定治理方案。 | 治理 30 处交通拥堵节点。 | 累计治理 60 处交通拥堵节点。 | 累计治理 100 处交通拥堵节点。 | 刘国周 | 市公安局 | 市公安局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25 | 新增“宜停车”路边停车位 2500 个；增设便民停车路段 25 个，新增公共车位 1500 个。 | 完成路边停车施工图设计。 | 完成路边停车项目招标，开始施工。 | 路边停车项目进度完成 60%。 | 路边停车项目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 余钢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交通运输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 | 摸清具备设置便民停车路段的道路底数。 | 就便民停车路段征集社会意见，广泛听取民众意见。 | 确定 25 个设置便民停车的具体道路路段（共 1500 个车位），组织完成相关标识标牌等设施的设置。 | 评估便民停车路段使用效果，适时调整路段设置。 | 刘国周 | 市公安局 | 市公安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26 | 实现文化设施、公共场所停车位等“一键预约”全覆盖。 | 调研杭州、上海等城市关于智慧停车管理先进经验，梳理深圳市智慧停车发展现状，确定平台建设基本目标、主要功能、基本框架。 | 项目立项，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 | 完善智慧停车场建设标准，推动停车场智慧化建设和改造；建设平台系统。 | 逐步接入停车场数据，推动停车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和应用，加强停车预约服务，提升出行效率。 | 余钢 | 市交通运输局 |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27 | 新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5 万个。 | 研究制定 2023 年度充电设施建设计划，分解建设任务；组织梳理、摸排辖区、街道、社区充电桩建设条件；协调解决住宅小区物业、业主、充电设施企业三者关系，推进充电桩加快建设。 | 累计新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5 万个。 | 累计新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0 万个。 | 累计新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5 万个。 | 黄敏 | 市发展改革委 | 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各区人民政府（大鹏新区管委会） |
| 九、促进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 | | | | | | | | |
| 28 | 新增就业 18 万人；举办 2023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双选会，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优质就业岗位。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2 万人；开展 2023 年第 27 届高校毕业生秋季就业双选会招标准备工作。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 8.9 万人；举办第 26 届全国高校毕业生秋季就业双选会，启动 2023 年第 27 届高校毕业生秋季就业双选会招标及落实筹备工作。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 14.8 万人；正式举办 2023 年第 27 届高校毕业生秋季就业双选会，组织 500 家以上用人单位，提供 1 万个以上就业岗位。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 18 万人。 | 陈清 |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 |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 |
| 29 | 实施“圆梦计划”职工教育帮扶项目，资助 3000 名深圳职工接受专本科学历教育；面向深圳职工开展“公益性技能培训和评价” 2 万人，其中“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技能人才培训 5000 人，技能人才等级评价 5000 人，企业班组长培训 1 万人。 | 做好面向企业和职工学历教育的需求调研，在此基础上制定年度项目总体方案和具体项目的实施方案；做好公益性技能培训教育资源的前期准备和项目宣传推广工作。 | 启动“圆梦计划”招生报名及相关管理服务，完成学历教育年度招生任务的 40%；完成技能培训年度招生任务的 60%；实施年度培训任务的 20%，完成技能评价年度任务的 20%。 | 累计完成学历教育年度招生任务的 100%；累计完成技能培训年度招生任务的 100%；累计实施年度培训任务的 60%，累计完成技能评价年度任务的 60%。 | 完成 3000 人学历教育入学注册、举办开学典礼，组织正常教学和管理；累计完成技能培训年度任务的 100%；累计完成技能评价年度任务的 100%。 | 陈清 | 市总工会 | 市总工会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度安排 | | | | 分管市领导 | 牵头单位 | 责任单位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
| 十、丰富市民文体生活 | | | | | | | | |
| 30 |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公益演出活动不少于400场，办好深圳大剧院艺术节、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文博会艺术节等品牌活动。 |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线上线下公益演出活动不少于70场。举办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活动不少于9场。 |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线上线下公益演出活动累计不少于170场。举办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活动不少于9场，举办文博会艺术节活动。 |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线上线下公益演出活动累计不少于280场。举办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活动不少于9场，继续办好文博会艺术节活动。 | 举办“美丽星期天”“文化进社区”等市级线上线下公益演出活动累计不少于400场。举办深圳交响乐团音乐季活动不少于9场，办好深圳大剧院艺术节活动。 | 张华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 31 | 新建都市型、楼宇型体育场地180个，新增体育场地面积150万平方米；继续扩大体育场馆“一键预约”范围，新增场馆资源100个以上。 | 就新建改建便民利民健身场所和新增体育场地工作制定计划；“i深圳”体育场馆一键预约新增25个体育场馆资源，预约订单量累计超过50万宗。 | 新建60个以上都市型、楼宇型便民利民健身场所，推进深圳体育中心改造；“i深圳”体育场馆一键预约累计新增50个体育场馆资源，预约订单量累计超过100万宗。 | 累计新建120个以上都市型、楼宇型便民利民健身场所，推动深圳体育中心体育场主体结构完成封顶；“i深圳”体育场馆一键预约累计新增75个体育场馆资源，预约订单量累计超过150万宗。 | 累计完成新建180个以上便民利民健身场所，累计新增体育场地面积150万平方米；“i深圳”体育场馆一键预约累计新增100个体育场馆资源，预约订单量累计超过200万宗。 | 张华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 32 | 构建全周期、全人群的体育赛事活动体系，举办市民长跑日、全民健身日、“深圳杯”业余足球联赛等体育活动。 | 拟定青少年足球赛事规程并开展赛事筹备。 | 举办深圳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部分组别赛事。 | 举办全民健身日、“深圳杯”业余足球联赛等；完成深圳市青少年足球锦标赛全部组别赛事，筹备青少年足球精英联赛。 | 举办市民长跑日、“深圳杯”业余足球联赛闭幕式；完成深圳市青少年足球精英联赛各项赛事。 | 张华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教育局 |
| 33 | 新建改造公园30个、绿道330公里，新增碧道100公里。 | 指导各区开展新建、改造提升公园的选址及立项；开展远足径郊野径线路踏勘和资源调查；指导各区开展都市型绿道的选址、立项等前期工作。 | 指导各区开展新建、改造提升公园项目的方案设计等前期工作；统筹督导各区开展远足径郊野径方案设计，开展特色步道选线；统筹指导各区开展都市型绿道方案的优化设计、招标等工作。 | 督促各区开展新建、改造提升公园项目的招标或启动项目建设；开展远足径郊野径方案优化设计及招采工作；督促各区开展都市型绿道施工合同的签订及施工准备工作，开始施工。 | 完成新建、改造提升公园30个、绿道330公里（其中远足径郊野径260公里、都市型绿道70公里）。 | 黄敏 |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市前海管理局 |
| | | 全市新建成碧道不少于20公里。 | 全市累计新建成碧道不少于40公里。 | 全市累计新建成碧道不少于60公里。 | 全市累计新建成碧道不少于100公里。 | 张华 | 市水务局 | 市水务局、各区政府（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

深圳市燃气集团 2023-02-24 16:57:3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